

证券代码：300259

证券简称：新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0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作出决议，决定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20 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 252 号公司二号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调整公司证券等金融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1.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与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等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5、本次会议议案10、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以上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电子邮件、信函与传真需在2022年4月21日17:00前送达公司投资管理部。来信请寄：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252号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邮编：450001（信封请注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异地股东采用电子邮件、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请在发送电子邮件、书面信函或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

2022年4月21日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252号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莹锐

联系电话：0371-56160968

传真：0371-56160968

电子邮箱：xtkj@suntront.com

通讯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252号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邮编：450001。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特别提示：

为配合当前政府防疫工作、保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遵守政府疫情防控需求、全程佩戴口罩外，还请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防疫管控，做好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如实申报个人健康情况及近期行程等防疫措施，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股东参会登记表》
- 3、《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者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与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259，投票简称：新天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授权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表决指示：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调整公司证券等金融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1.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可。